

联合国

S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4/229
28 February 1994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1994年2月28日

科威特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奉我国政府的指示，谨随信转递1994年2月26日科威特内阁事务国务大臣发表关于在希布伦的哈拉姆·易卜拉希米清真寺发生的骇人听闻屠杀事件的声明。

谨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穆罕默德·阿布哈桑(签名)

94-10195 (c) 010394 010394

010394

附件

1994年2月26日
科威特内阁事务国务大臣
发表的声明

今天，科威特国谴责昨天在希布伦的哈拉姆·易卜拉希米清真寺发生屠杀几十名巴勒斯坦人的骇人听闻事件。它促请国际社会和安全理事会负起保护巴勒斯坦人民的任务。内阁事务国务大臣阿布德·阿齐兹·达希勒·达希勒先生向科威特新闻社发表如下声明：

“科威特国悲痛地获悉昨天发生一组以色列移民丧尽天良地在希布伦的哈拉姆·易卜拉希米清真寺屠杀巴勒斯坦礼拜者的罪行。

“科威特以最强的烈措词谴责这项不人道的屠杀--数十巴勒斯坦烈士被杀和超过300人受伤，由于屠杀的凶残特性和在发生在圣殿内，它震撼了人类的良心--科威特国要以色列政府对这项罪行完全负责，并按照有关国际公约的规定保护被占领土的居民。

“科威特国促请国际社会和安全理事会负责采取适当措施来保护巴勒斯坦人民，使这种罪行不再发生，并且作出国际努力，采取符合国际法的手段来保卫巴勒斯坦人的权利。”